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中瑞岳华审字[2012]第 1925 号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ZHONGRUI YUE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2. 合并利润表.....	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资产负债表.....	8
6. 利润表.....	10
7. 现金流量表.....	11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
9. 财务报表附注.....	13
10. 财务报表附注补充资料.....	97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
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邮政编码：100033

RSM 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dd:8-9 /F Block A Corporation Bldg.No.35 Finance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RC
Post Code:100033

电话：+86(10)88095588
Tel: +86(10)88095588
传真：+86(10)88091199
Fax: +86(10)88091199

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审字[2012]第 1925 号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

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以及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双才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闫万孝

2012 年 4 月 9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02,738,750.48	361,861,910.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23,604,967.00	157,065,219.82
应收账款	七、3	720,719,465.93	309,444,417.01
预付款项	七、5	196,107,842.50	261,434,777.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4	100,359,484.64	84,671,420.51
存货	七、6	226,241,029.18	139,385,96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569,771,539.73	1,313,863,708.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7		22,07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647,451,159.68	682,601,375.4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9	12,751,058,112.56	5,939,698,007.58
在建工程	七、10	773,140,876.59	5,669,726,510.96
工程物资	七、11	118,039,456.72	525,849,603.6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2	52,771,972.14	43,440,568.9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3	170,223,918.06	
长期待摊费用	七、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5	25,779,922.16	27,956,182.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38,465,417.91	12,911,342,249.54
资产总计		17,108,236,957.64	14,225,205,958.28

(转下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8	1,847,100,000.00	751,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9		349,285,557.80
应付账款	七、20	1,936,400,907.16	2,416,613,878.14
预收款项	七、21	50,791,655.38	39,135,422.34
应付职工薪酬	七、22	19,887,364.70	25,146,323.16
应交税费	七、23	-653,650,481.26	-586,942,478.13
应付利息	七、24	86,799,254.38	22,748,802.48
应付股利	七、25	13,340,207.00	31,993,557.00
其他应付款	七、26	55,215,781.60	100,307,56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7	162,615,735.40	138,578,836.10
其他流动负债	七、28	500,000,000.00	1,46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018,500,424.36	4,748,167,459.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9	9,236,453,137.74	6,885,462,731.91
应付债券	七、31	7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七、30	184,704,889.04	43,9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11,125.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22,769,152.48	6,929,362,731.91
负债合计		14,141,269,576.84	11,677,530,191.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2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资本公积	七、33	1,640,730,893.66	1,640,730,893.66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4	98,426,246.14	98,426,246.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5	-181,511,723.81	-195,041,495.1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		2,396,745,415.99	2,383,215,644.65

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570,221,964.81	164,460,121.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6,967,380.80	2,547,675,766.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108,236,957.64	14,225,205,958.28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合并利润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4,557,355,772.40	2,552,225,762.87
其中：营业收入	七、36	4,557,355,772.40	2,552,225,762.87
二、营业总成本		4,538,984,843.33	2,524,274,437.02
其中：营业成本	七、36	3,959,564,424.69	2,315,333,895.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7	14,127,043.92	7,249,673.23
销售费用	七、38	90,666.80	51,500.00
管理费用	七、39	82,038,543.30	85,975,186.26
财务费用	七、40	480,028,253.16	106,879,856.69
资产减值损失	七、42	3,135,911.46	8,784,325.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1	-7,953,862.27	-63,025,479.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94,748.56	-72,474,729.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17,066.80	-35,074,153.42
加：营业外收入	七、43	31,323,122.88	95,278,978.98
减：营业外支出	七、44	1,467,952.66	659,944.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9,412.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272,237.02	59,544,880.89
减：所得税费用	七、45	4,159,449.94	22,642,651.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12,787.08	36,902,22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29,771.34	13,466,397.20
少数股东损益		22,583,015.74	23,435,832.5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46	0.0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46	0.02	0.0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6,112,787.08	36,902,22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29,771.34	13,466,397.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83,015.74	23,435,832.53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50,066,181.33	2,669,806,686.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86,969.03	6,417,236.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7（1）	155,638,836.37	98,473,04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4,691,986.73	2,774,696,972.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8,093,493.00	2,530,068,923.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5,437,168.08	215,716,832.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764,246.28	116,725,591.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7（2）	166,046,576.41	60,998,88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4,341,483.77	2,923,510,23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8（1）	100,350,502.96	-148,813,262.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46,353.48	35,687,310.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0,000.00	40,744,715.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7（3）	278,871,3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567,743.48	76,432,026.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7,916,409.66	3,238,486,41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72,278.67	49,269,46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6,283,289.15	223,276,281.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7（4）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8,271,977.48	3,511,032,16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6,704,234.00	-3,434,600,134.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00,000.00	9,807,15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00,000.00	9,807,15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2,412,497.82	9,604,801,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7(5)	880,000,000.00	13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1,612,497.82	9,748,608,15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34,466,694.25	5,895,185,948.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4,930,905.22	346,993,983.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620,000.00	9,062,983.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7(6)	4,888,333.31	1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4,285,932.78	6,402,179,93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7,326,565.04	3,346,428,226.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994.48	-221,788.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48(1)	940,876,839.52	-237,206,958.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8(1)	361,861,910.96	599,068,869.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8(3)	1,302,738,750.48	361,861,910.96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9,100,000.00	1,640,730,893.66			98,426,246.14		-195,041,495.15		164,460,121.81	2,547,675,766.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39,100,000.00	1,640,730,893.66			98,426,246.14		-195,041,495.15		164,460,121.81	2,547,675,766.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29,771.34		405,761,843.00	419,291,614.34
（一）净利润							13,529,771.34		22,583,015.74	36,112,787.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529,771.34		22,583,015.74	36,112,787.0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3,178,827.26	383,178,827.2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9,200,000.00	39,2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343,978,827.26	343,978,827.26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100,000.00	1,640,730,893.66			98,426,246.14		-181,511,723.81		570,221,964.81	2,966,967,380.80

(转下页)

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续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9,100,000.00	1,914,988,105.01			98,426,246.14		-210,827,892.35		182,698,841.37	2,824,385,300.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320,000.00			2,320,000.0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39,100,000.00	1,914,988,105.01			98,426,246.14		-208,507,892.35		182,698,841.37	2,826,705,300.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4,257,211.35					13,466,397.20		-18,238,719.56	-279,029,533.71
（一）净利润							13,466,397.20		23,435,832.53	36,902,229.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466,397.20		23,435,832.53	36,902,229.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257,211.35							-13,991,568.32	-288,248,779.6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651.09							9,803,507.91	9,807,159.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74,260,862.44							-23,795,076.23	-298,055,938.67

(四) 利润分配									-27,682,983.77	-27,682,983.7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682,983.77	-27,682,983.77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100,000.00	1,640,730,893.66			98,426,246.14		-195,041,495.15		164,460,121.81	2,547,675,766.46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7,293,701.34	190,204,322.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33,6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1	529,967,722.32	242,105,087.30
预付款项		190,604,967.21	258,435,319.1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38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8,400,539.89	38,044,781.19
存货		154,662,924.39	91,719,956.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938,063,455.15	840,089,466.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912,103,698.64	1,461,701,421.1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15,250,289.02	3,079,643,268.62
在建工程		689,041,116.22	4,962,152,819.15
工程物资		118,039,456.72	525,849,603.6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693,332.14	18,758,524.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72,037.91	26,914,13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09,899,930.65	10,105,019,772.81
资产总计		12,747,963,385.80	10,945,109,239.77

(转下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24,500,000.00	481,83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4,326,557.80
应付账款		1,234,748,049.19	1,712,873,868.18
预收款项		25,601,773.74	9,920,997.04
应付职工薪酬		19,018,144.98	24,397,589.25
应交税费		-314,267,145.60	-363,474,684.42
应付利息		55,783,188.51	14,503,973.68
应付股利		13,340,207.00	13,373,557.00
其他应付款		62,740,089.80	114,862,781.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585,110.96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0.00	1,26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38,049,418.58	3,532,614,640.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31,548,945.52	5,041,138,000.00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84,704,889.04	43,9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11,125.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17,864,960.26	5,085,038,000.00
负债合计		10,455,914,378.84	8,617,652,64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资本公积		1,603,592,640.22	1,603,592,640.22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426,246.14	98,426,246.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9,069,879.40	-213,662,286.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92,049,006.96	2,327,456,599.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747,963,385.80	10,945,109,239.77

法定代表人: 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佳

利润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3,930,623,088.08	2,247,796,483.19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3,542,171,816.88	2,125,540,647.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125,198.02	6,733,320.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9,550,837.86	83,000,120.17
财务费用		352,085,252.84	43,953,651.31
资产减值损失		-5,564,140.53	5,321,559.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9,504,409.04	-35,645,066.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45,295.33	-73,907,218.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250,286.03	-52,397,882.86
加：营业外收入		26,183,480.29	82,604,481.12
减：营业外支出		1,135,634.64	127,280.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02,440.38	30,079,317.84
减：所得税费用		3,205,152.03	22,285,646.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07,592.41	7,793,671.73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407,592.41	7,793,671.73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89,881,805.78	2,459,499,464.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4,04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104,050.77	501,078,54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4,229,905.98	2,960,578,010.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9,419,395.65	2,557,121,498.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2,048,260.35	179,567,481.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034,342.74	81,084,11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431,342.29	55,476,19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4,933,341.03	2,873,249,29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6	-290,703,435.05	87,328,720.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126,353.48	45,120,212.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076,353.48	85,120,21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8,897,415.77	2,399,918,120.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1,175,318.67	398,745,741.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072,734.44	2,798,663,86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7,996,380.96	-2,713,543,649.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29,061,197.82	7,719,96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000,000.00	76,117,639.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9,061,197.82	7,796,085,639.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27,496,800.00	5,26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0,886,869.51	276,520,570.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8,333.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3,272,002.82	5,538,520,570.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5,789,195.00	2,257,565,068.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五、6	737,089,378.99	-368,649,860.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6	190,204,322.35	558,854,182.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6	927,293,701.34	190,204,322.35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9,100,000.00	1,603,592,640.22			98,426,246.14		-213,662,286.99	2,327,456,59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39,100,000.00	1,603,592,640.22			98,426,246.14		-213,662,286.99	2,327,456,59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407,592.41	-35,407,592.41
（一）净利润							-35,407,592.41	-35,407,592.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407,592.41	-35,407,592.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100,000.00	1,603,592,640.22			98,426,246.14		-249,069,879.40	2,292,049,006.96

(转下页)

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续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9,100,000.00	1,685,656,190.59			98,426,246.14		-223,775,958.72	2,399,406,478.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320,000.00	2,320,000.00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39,100,000.00	1,685,656,190.59			98,426,246.14		-221,455,958.72	2,401,726,478.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063,550.37					7,793,671.73	-74,269,878.64
（一）净利润							7,793,671.73	7,793,671.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793,671.73	7,793,671.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063,550.37						-82,063,550.3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82,063,550.37						-82,063,550.37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100,000.00	1,603,592,640.22			98,426,246.14	-213,662,286.99	2,327,456,599.37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 1993 年 4 月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股批(1993)第 47 号】文批准,由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与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原吉林省电力公司)、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吉林华能发电公司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26,000.00 万元。

1993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20000000017004;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3088 号;现法定代表人:陶新建;经营范围:火电、水电、运输服务、电力项目科技咨询、新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与销售;电站检修及服务业;煤炭批发经营(电力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6 月 24 日、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供热、工业供气(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油页岩的勘探、开发、销售、油页岩的炼制、销售、储运(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客房、餐饮、租赁(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

1994 年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 2:1 的比例缩股,注册资本由 126,000.00 万元减为 63,000.00 万元。

2002 年 9 月,经吉林省人民政府以【吉政函[2002]79】号文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2]97 号】文核准,本公司 3.8 亿股普通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流通,股本总额保持不变,股票代码为 000875。

2005 年 7 月 18 日,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与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关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产权转让协议》,中电投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的母公司,因此中电投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05 年 9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电投的收购事宜出具了【证监公司字[2005]91 号】行政无异议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97 号】文批准,经本公司申请,内部职工股已于 2006 年 5 月上市流通。本公司已于 2006 年 6 月至 7 月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

2007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本公司通过定向增发普通股收购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持有吉林松花江热

电有限公司 94%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签署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本公司向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定向增发面值为 1 元的普通股 6,0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94 元），以换取其对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94%的股权。对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的股权购买价格以该公司经评估的 2007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为基础确定。该定向增发事宜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223 号）批复同意，2008 年 11 月 11 日发行的 6,000.00 万股份上市。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4 月 9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 - 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

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

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

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

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历史损失经验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00	5.00
1-2年	4.00	10.00
2-3年	5.00	15.00
3-4年	10.00	20.00
4-5年	15.00	25.00
5年以上	2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原材料、产成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燃料成本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原材料以实际成本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

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2007年12月3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2-50	3-10	1.80-8.08
机器设备	5-20	0-10	4.50-20.00
运输设备	5-12	10	7.50-18.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

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

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

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

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

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持有待售资产

若本集团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24、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集团 2011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008 年审计署对中电投集团公司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检查时对本公司进行了延审检查，本公司存在超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1,410 万元的事项。根据 2012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决定从 2011 年起至 2013 年，分三年从本公司当年工资总额中消化处理。本年从工资总额中消化处理追溯调增期初其他应收款，调增期初未分配

利润 232 万元。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8)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本公司子公司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吉电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取得收入起三年免税，三年减半征收所得税。本年度除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适用税率为12.50%，其他公司适用税率为0.00%。

(2) 本公司子公司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吉电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增值税执行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实行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	全资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检修安装	4,200.75	电力检修安装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孙宝平	79521614-6	4,200.75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新能源开发	15,600.00	新能源及再生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蔡学智	68695592-7	15,600.00	
吉林中电投吉电特种钢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制造加工	1,000.00	管制品制造、加工、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赵民	68338110-4		

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风电及新能源开发、建设、技术服务	10,000.00	风电及新能源开发、建设、技术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韩连富	55528169-4	5,100.00	
---------------	------	--------	------------------	-----------	------------------	------------------	-----	------------	----------	--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100.00	100.00	是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 公司	100.00	100.00	是				
吉林中电投吉电特种钢制 品有限责任公 司	51.00	51.00	是	157.70			
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 限公司	51.00	51.00	是	4,900.35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 公司	全资公 司	吉林省 吉林市	生产制造	39,191.29	电力、热力生 产	有限责 任公司（法 人独资）	张玉来	73254195-3	33,369.81	
吉林里 程协合 风力发 电有限 公司	控股公 司	吉林省 白城市	风力发电	1,500.00	开发、建设运 营风力发电 场及相关咨 询、服务	有限责 任公司（中 外合资）	曲晓佳	66425627-9	9,092.99	
吉林泰 合风力 发电有 限公司	控股公 司	吉林省 白城市	风力发电	1,500.00	开发、建设运 营风力发电 场及相关咨 询、服务	有限责 任公司（中 外合资）	曲晓佳	66876410-7	8,397.3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8.55	51.00	是	35,943.47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详见附注六、5。

本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新增子公司一户,主要系本年度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48.55%股权,所占表决权比例51%,本年度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98,609,740.98	30,040,591.78

(2)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本年净利润为该公司自购买日至本年年末止期间的净利润(附注六、1(3))。

5、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购买日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223,918.06	合并成本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具体计算如后附表所述。	2011年9月28日

(1)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1年6月至9月,本集团向协合风电投资有限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48.55%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2011年9月28日,系本集团取得对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其依据如下:

A、2011年5月20日,吉电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B、2011年6月3日,协合风电取得国际金融公司(IFC)关于所述股权转让的同意函;

C、2011年6月20日,吉电股份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拟收购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D、2011年6月27日，取得甘肃省商务厅《关于同意合资企业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转让股权的批复》（甘商务外资发[2011]259号）；

E、2011年6月28日，办理完毕工商注册登记变更手续；

F、2011年9月26日取得中国风电控股有限公司对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章程中决定公司经营和财务政策的条款同意由本公司行使表决权的授权书。

G、截止2011年9月28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吉电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

①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的确认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	494,814,240.00
支付的现金	494,814,240.00
直接相关费用	
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生或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494,814,24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324,590,321.94
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170,223,918.06

注：合并对价中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经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事务所按收益估值方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事务所按收益估值方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②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购买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8,530,950.85	286,435,406.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41,658,902.83	165,738.50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4,020,119.12	3,025,941.04
在建工程	1,333,150,840.97	1,125,872,342.62
无形资产	7,825,631.89	7,593,76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借款	672,580,094.25	699,322,426.85

应付款项	94,037,202.21	55,201,613.84
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净资产	668,569,149.20	668,569,149.2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68,569,149.20	668,569,149.20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494,814,240.00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8,530,950.8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46,283,289.15	

注 1：本公司采用按收益估值方法来确定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及上一次资产负债表日可以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

注 2：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A.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B.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C. 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其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D. 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E. 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F.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G. 评估只基于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现有在建工程未来形成的经营能力。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和追加投资等情况导致的经营能力扩大。

H. 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I. 据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工作进度安排，所有风机于 2011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40 试运行，本次评估假设其能按期顺利完成并正式投入运营。

J.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K. 对于本评估报告中全部或部分价值评估结论所依据而由委托方及其他各方提供的信息资料，本公司只是按照评估程序进行了独立审查。但对这些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

L. 无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假设：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结论的瑕

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如被评估单位等有关方面应评估人员要求提供而未提供，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视为被评估企业不存在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M. 资料真实、完整假设：是指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财务报表、会计凭证、资产清单及其他有关资料真实、完整。

N. 对于本评估报告中价值估算所依据的资产使用方所需由有关地方、国家政府机构、私人组织或团体签发的一切执照、使用许可证、同意函或其他法律或行政性授权文件假定已经或可以随时获得或更新。

O. 我们对价值的估算是根据评估基准日本地货币购买力作出的。

P. 假设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对所有有关的资产所做的一切改良是遵守所有相关法律条款和有关上级主管机构在其他法律、规划或工程方面的规定的。

Q. 本评估报告中的估算是假定所有重要的及潜在的可能影响价值分析的因素都已在我们与被评估单位之间充分揭示的前提下做出的。

R. 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③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自购买日至当年末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50,869,833.76
净利润	30,040,59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5,780,277.99
现金流量净额	77,756,518.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1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10 年度，“本年”指 2011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 额	折算 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114,063.28			569,635.37
-人民币			114,063.28			569,635.37
银行存款：			1,302,624,687.20			361,292,275.59
-人民币			1,302,624,687.20			357,445,061.09
-港元				4,521,187.99	0.8509	3,847,214.50
合 计			<u>1,302,738,750.48</u>			<u>361,861,910.96</u>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3,604,967.00		157,065,219.8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3,604,967.00		157,065,219.82	

(2) 年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备注
吉林通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1.11.20	2012.6.18	20,000,000.00	是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21	2012.4.20	11,726,902.11	是	
河北华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1.7.13	2012.1.13	10,000,000.00	是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11.29	2012.5.29	10,000,000.00	是	
四平热力有限公司	2011.7.29	2012.1.27	10,000,000.00	是	
合计			61,726,902.11		

(3) 应收票据中有 12,600,000.00 元, 已质押, 详见附注七、18 注②。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3,775,865.97	96.33	20,026,434.21	2.81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28,102.42	0.77	221,272.75	3.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63,204.50	2.90		
合计	740,967,172.89	100.00	20,247,706.96	2.73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2,352,613.60	94.93	8,570,961.22	2.83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97,471.22	4.93	491,945.79	3.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239.20	0.14		
合计	318,507,324.02	100.00	9,062,907.01	2.85

注: 本公司因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以

本公司所属四平第一热电公司 30 千瓦热电联产机组设备和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出租人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详见附注七、9（3）、十二、2），2011 年 12 月 8 日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本公司所属四平第一热电公司与四平热力有限公司（债务人）签署的《2011 年至 2012 年度采暖供热合同》（包括该合同的更新、续签和补充协议）以及所有供热后续合同，债务人应向本公司支付的应收款项及由此产生的全部收益（“应收账款”）作为物权担保质押给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11 年 12 月 8 日签署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本公司所属四平第一热电公司与吉林电力有限公司（债务人）签署的《2011 年度购销电合同》（包括该合同的更新、续签和补充协议等）以及所有供电后续合同，本公司享有的电费收费权以及债务人向本公司支付的应收款项及其产生的全部收益（“应收账款”）债务人应向本公司支付的应收款项及由此产生的全部收益（“应收账款”）作为质物质押给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09,410,315.55	95.74	317,454,993.15	99.67
1 至 2 年	31,235,167.64	4.22	872,166.92	0.27
2 至 3 年	141,525.75	0.02	6,230.00	
3 年以上	180,163.95	0.02	173,933.95	0.06
合计	740,967,172.89	100.00	318,507,324.02	100.00

（3）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571,630,046.84	17,435,460.60	3.00-4.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39,482,755.18	1,184,482.66	3.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甘肃省电力有限公司	46,883,031.73	1,406,490.95	3.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38,088,514.00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7,691,518.22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合计	713,775,865.97	20,026,434.21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52,240.10	49.79	85,567.22	14,645,140.35	93.30	439,354.21
1至2年	2,579,247.62	45.03	103,169.90	872,166.92	5.56	34,886.68
2至3年	116,450.75	2.03	5,822.54	6,230.00	0.04	311.50
3至4年	6,230.00	0.11	623.00	173,933.95	1.10	17,393.40
4至5年	173,933.95	3.04	26,090.09			
5年以上						
合计	5,728,102.42	100.00	221,272.75	15,697,471.22	100.00	491,945.79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422,572.13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哈尔滨汽轮机厂辅机工程有限公司	7,001,826.9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4,978,425.87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梨树县巨宏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491,600.0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江源五星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00,179.4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江苏鑫信润科技公司	147,000.0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白山市精诚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86,755.8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白山市天维水泥制造公司	80,830.4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四平巨鹏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54,014.00			质保金未到期
合计	21,463,204.50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1,630,046.84	1-2年	77.15
甘肃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83,031.73	1年以内	6.33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9,482,755.18	1年以内	5.33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8,088,514.00	1年以内	5.14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17,691,518.22	1-3年	2.39
合计		713,775,865.97		96.34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916,847.13	52.40	4,477,773.79	6.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528,291.06	23.06	25,102,408.50	77.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617,902.84	24.54	11,123,374.10	32.13
合 计	141,063,041.03	100.00	40,703,556.39	28.85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012,440.88	41.98	27,310,309.78	48.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084,738.04	27.79	10,951,661.70	29.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326,686.47	30.23	10,490,473.40	26.01
合 计	133,423,865.39	100.00	48,752,444.88	36.54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3,845,035.45	59.44	70,567,834.31	52.89
1 至 2 年	22,526,198.17	15.97	2,888,206.99	2.16
2 至 3 年	495,804.49	0.35	11,364,347.94	8.52
3 年以上	34,196,002.92	24.24	48,603,476.15	36.43
合计	141,063,041.03	100.00	133,423,865.39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 面 金 额		计 提	理 由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德国复兴信贷银行	23,210,000.00	1,160,500.00	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国家能源组织 (荷兰)	17,405,548.06	1,268,957.95	5-1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瑞典碳管理有限公司	17,371,846.68	1,251,843.21	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联合碳资产有限公司 (英格兰)	15,929,452.39	796,472.63	5-1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合 计	73,916,847.13	4,477,773.79		

注：截止审计报告日上述其他应收款已收回 327 万元，余款 7,065 万元未收到。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565,767.64	7.89	128,288.38	19,329,767.01	52.12	966,488.35
1至2年	4,508,209.6	13.86	450,820.96	107,804.49	0.29	10,780.45
2至3年	95,804.49	0.29	14,370.67	627,030.00	1.69	94,054.50
3至4年	627,030.00	1.93	125,406.00	463,942.46	1.25	92,788.49
4至5年	463,942.46	1.43	115,985.62	9,024,858.90	24.34	2,256,214.73
5年以上	24,267,536.87	74.60	24,267,536.87	7,531,335.18	20.31	7,531,335.18
合计	32,528,291.06	100.00	25,102,408.50	37,084,738.04	100.00	10,951,661.70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000,000.00			保证金可收回, 不存在坏账风险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6,027,279.10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哈尔滨鸿达慧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5,065,843.44	100.00	5,065,843.44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于勇	2,585,880.51	100.00	2,585,880.51	其人不知去向,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万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92,080.00			质保金可收回
鸡西市多龙煤炭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69,098.04	100.00	1,769,098.04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七台河市波海煤炭销售公司	1,390,466.14	100.00	1,390,466.14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上海融联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1,371,244.19			确定2012年收回,
白山市金水游泳馆有限公司	1,038,940.16			确定可收回
鸡西市永清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56,145.35	100.00	156,145.35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长春佰隆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155,940.62	100.00	155,940.62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备用金及其他	3,864,985.29			确定可收回
合计	34,617,902.84		11,123,374.10	

(4) 本年冲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1年本公司所属浑江发电公司与白山市能源金刚砂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以资抵债协议, 双方同意将白山市能源金刚砂有限责任公司可支配的合法资产: 位于电厂东侧冶炼车间资产, 经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0年8月30日为评估日进行评估, 评估值为2,152.92万元, 根据评估值与所欠浑江发电公司2,731万元债务进行等额抵顶, 即抵顶2,152.92万元。本公司本年冲回坏账准备2,152.92万元。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德国复兴信贷银行	非关联方	23,210,000.00	1年以内	16.45
国家能源组织(荷兰)	非关联方	17,405,548.06	1-2年	12.34
瑞典碳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71,846.68	1-2年	12.31
联合碳资产有限公司 (英格兰)	非关联方	15,929,452.39	1年以内	11.29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0	1年以内	6.38
合计		82,916,847.13		58.77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0,818,295.32	41.21	240,190,282.46	91.87
1至2年	108,269,032.52	55.21	20,000,000.00	7.65
2至3年	5,776,020.01	2.95		
3年以上	1,244,494.65	0.63	1,244,494.65	0.48
合计	196,107,842.50	100.00	261,434,777.11	100.00

注：超过1年以上的预付账款的原因为本集团预付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等单位燃料采购款，由于尚未办理款项结算及材料入库手续，预付的燃料采购款作为预付款项列报。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8,235,032.52	1-2年	预付燃料款
阜新矿业集团彰武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874,359.84	1年以内	预付燃料款
通化市二道江区诚信房屋拆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76,197.00	1年以内	耕地占用拆迁补偿费
吉林坤雷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燃料款
白山市泰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1,994.00	1年以内	预付建设工程款
合计		165,827,583.36		

(3) 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671,583.27		37,671,583.27
燃料	188,492,190.43		188,492,190.43
产成品	1,473,556.23	1,423,875.09	49,681.14
低值易耗品	27,574.34		27,574.34
合 计	227,664,904.27	1,423,875.09	226,241,029.18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360,750.31		17,360,750.31
燃料	121,728,561.63		121,728,561.63
产成品	1,690,668.59	1,423,875.09	266,793.50
低值易耗品	29,857.89		29,857.89
合 计	140,809,838.42	1,423,875.09	139,385,963.33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燃料					
产成品	1,423,875.09				1,423,875.09
低值易耗品					
合 计	1,423,875.09				1,423,875.09

7、长期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网建设公司		22,070,000.00
白山市热力总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账面余额合计	7,000,000.00	29,070,000.00
减：坏账准备	7,000,000.00	7,000,000.00
账面价值		22,07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的账面价值		
合 计		22,070,000.00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219,864,917.91			219,864,917.91
对联营企业投资	149,986,946.69	2,814,074.53	37,964,290.28	114,836,730.94

其他股权投资	312,749,510.83			312,749,510.8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682,601,375.43		35,150,215.75	647,451,159.68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452,725.65	102,452,725.65		102,452,725.65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75,261.15	80,075,261.15		80,075,261.15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336,931.11	37,336,931.11		37,336,931.11
白山热电责任有限公司	权益法	214,660,000.00	35,574,446.35	-35,574,446.35	
通化热电责任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9,610,700.00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权益法	86,276,000.00	87,708,488.93	1,550,546.77	89,259,035.70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7,090,000.00	15,494,167.48	456,663.12	15,950,830.60
通化市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657,190.10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权益法	8,820,000.00	8,820,000.00	806,864.64	9,626,864.64
吉林凯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50,000.00	2,389,843.93	-2,389,843.93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6,749,510.83	166,749,510.83		166,749,510.83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2,800,000.00	142,800,000.00		142,800,000.00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合 计			682,601,375.43	-35,150,215.75	647,451,159.68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19.90	19.90				11,267,317.06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19.90	19.90				2,353,185.14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19.90	19.90				784,964.99
白山热电责任有限公司	40.00	40.00				
通化热电责任有限公司	40.00	40.00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28.35	28.35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49.00	49.00				
通化市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27.03	27.03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49.00	49.00				
吉林凯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16.81	16.81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2.80	2.80		6,820,000.00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9.30	9.30		213,900.00
合 计				21,439,367.19

(3)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① 合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长春市	赵民	电力生产	69,000.00	19.90	19.90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长春市	赵民	电力生产	46,000.00	19.90	19.90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长春市	赵民	电力生产	46,000.00	19.90	19.9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 额	本年营业收入 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 关系	组织机构 代码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368,157,209.46	107,979,229.25	260,177,980.21	95,841,540.60	14,396,894.75	合营 企业	605133316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288,498,134.24	41,241,768.42	247,256,365.82	95,819,940.62	13,581,951.08	合营 企业	6051333295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539,833,716.66	161,486,472.59	378,347,244.07	331,252,645.26	28,930,061.28	合营 企业	605133340

② 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白山市	周宇翔	电力生产	536,660,000.00	40.00	40.00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通化市	周宇翔	电力生产	349,026,700.00	40.00	40.00
通化市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吉林省通化市	秦良国	热力生产	37,000,000.00	27.03	27.03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内蒙古通辽市	耿树明	煤炭销售	29,410,000.00	49.00	49.00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韩连富	风电、光伏发电、核电等相关新能源控制产品的开发、制造	18,000,000.00	49.00	49.00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吉林省吉林市	卢银存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336,276,000.00	28.35	28.35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88,035,744.66	2,647,570,764.52	-259,535,019.86	624,293,881.69	-348,481,135.73	联营企业	77420316-X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86,761,211.19	1,828,786,185.59	-242,024,974.40	575,760,038.30	-224,567,978.65	联营企业	77420690-X
通化市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682,084,076.41	739,488,302.24	-57,404,225.83	205,432,917.40	-18,513,736.01	联营企业	71711868-X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133,157,916.00	100,000,032.31	33,157,883.69	57,971,265.36	931,965.55	联营企业	660950319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109,025,150.12	89,380,422.52	19,644,727.60	166,115,081.69	1,646,662.54	联营企业	562883335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1,029,499,159.97	738,589,765.26	290,909,394.71	778,195,279.80	5,469,300.79	联营企业	786830363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一、账面原值合计	8,849,959,471.44			238,754,077.42	16,194,388,162.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14,629,509.71			198,657.49	4,428,980,357.41
机器设备	6,235,037,330.45			238,107,419.93	11,656,021,002.48
运输工具	100,292,631.28			448,000.00	109,386,802.44
二、累计折旧					
累计折旧合计	2,885,433,131.04	533,479,885.20	532,492,002.01	411,299.29	3,418,501,716.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97,223,053.84	146,851,151.40	146,851,151.40	11,795.29	1,144,062,409.95
机器设备	1,818,639,832.49	377,527,768.86	376,950,792.96	0.00	2,196,167,601.35
运输工具	69,570,244.71	9,100,964.94	8,690,057.65	399,504.00	78,271,705.65
三、账面净值合计	5,964,526,340.40				12,775,886,445.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17,406,455.87				3,284,917,947.46
机器设备	4,416,397,497.96				9,459,853,401.13
运输工具	30,722,386.57				31,115,096.79
四、减值准备合计	24,828,332.82				24,828,332.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62,610.40				1,062,610.40
机器设备	20,641,216.87				20,641,216.87
运输工具	3,124,505.55				3,124,505.55
五、账面价值合计	5,939,698,007.58				12,751,058,112.5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16,343,845.47				3,283,855,337.06
机器设备	4,395,756,281.09				9,439,212,184.26
运输工具	27,597,881.02				27,990,591.24

注：本年折旧额为 532,492,002.01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7,312,239,685.59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074,263.15			13,074,263.15	
运输工具					
合 计	13,074,263.15			13,074,263.15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账面原值		
机器设备	234,727,354.25	
合 计	234,727,354.25	
二、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34,727,354.25	
合 计	234,727,354.25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松花江二期机组扩建工程	382,566,011.42		382,566,011.42	1,561,361,126.45		1,561,361,126.45
吉林中电投四平电厂二期 1*30 万千瓦机组	246,758,140.86		246,758,140.86	1,125,934,006.04		1,125,934,006.04
吉电股份东南项目	37,862,603.55		37,862,603.55	25,058,588.02		25,058,588.02
吉林镇赉黑鱼泡风电场三、四期	15,836,797.61		15,836,797.61			
吉林松花江热电二级子坝加高	14,012,440.20		14,012,440.20	3,273,180.98		3,273,180.98
吉林松花江热电三台炉炉底除渣改干排渣	11,886,385.26		11,886,385.26	8,495,709.70		8,495,709.7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4,490,000.00		4,490,000.00	2,232,413,496.52		2,232,413,496.52
长岭中电投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289,950.08		4,289,950.08			
长岭中电投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207,239.74		4,207,239.74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腰井子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工程	47,731,307.87	47,731,307.87	709,690,403.25	709,690,403.25
合计	773,140,876.59	773,140,876.59	5,669,726,510.96	5,669,726,510.9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松花江二期 机组扩建工程	260,962.00	1,561,361,126.45	202,137,535.76	1,375,274,763.87	5,657,886.92	382,566,011.42
吉林中电投 四平电厂二 期1*30万千 瓦机组	253,424.00	1,125,934,006.04	527,170,758.82	1,402,346,624.00	4,000,000.00	246,758,140.86
吉电股份东 南项目	200,000.00	25,058,588.02	12,804,015.53			37,862,603.55
吉林镇赉黑 鱼泡风电场 三、四期	98,000.00		15,836,797.61			15,836,797.61
吉林松花江 热电二级子 坝加高	2,779.00	3,273,180.98	10,739,259.22			14,012,440.20
吉林电力股 份有限公司 白城发电公 司	493,678.00	2,232,413,496.52	161,291,268.37	2,384,765,758.24	4,449,006.65	4,490,000.00
合计		4,948,040,398.01	929,979,635.31	5,162,387,146.11	14,106,893.57	701,525,993.64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松花江二期 机组扩建工程	166,001,829.35	88,863,545.48	5	14.66	14.67	自有、贷款
吉林中电投 四平电厂二 期1*30万千 瓦机组	102,182,563.68	17,469,849.81	5	9.74	9.74	自有、贷款
吉电股份东 南项目				1.89	1.89	自有
吉林镇赉黑 鱼泡风电场 三、四期				1.62	1.62	自有
吉林松花江 热电二级子 坝加高	76,745.97	47,561.99	1.32	50.42	98	自有、贷款
吉林电力股 份有限公司	281,867,813.35	25,588,058.04	5	99.9	99.9	贷款

白城发电公
司

合计	550,128,952.35	131,969,015.32
----	----------------	----------------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备注
松花江二期 2 号机组 1*30 万千瓦扩建工程	主要是预付部分设备款及与 1 号机组同时建设的公用设施支出。	项目核准手续正在办理中
吉林中电投四平电厂二期 2 号机组 1*30 万千瓦扩建工程	主要是预付部分设备款及与 1 号机组同时建设的公用设施支出。	项目核准手续正在办理中
吉电股份东南项目	项目处于前期阶段。	项目核准手续正在办理中
吉林镇赉黑鱼泡风电场三、四期	项目处于前期阶段。	项目核准手续正在办理中
吉林松花江热电二级子坝加高	工程形象进度 90%。	
吉电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分公司	二期项目处于前期阶段。	项目核准手续正在办理中

11、工程物资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专用材料	31,081,038.17	177,775,420.18	142,303,522.57	66,552,935.78
专用设备	490,595,800.36	263,139,919.38	703,841,242.91	49,894,476.83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4,172,765.12	535,102.72	3,115,823.73	1,592,044.11
合 计	525,849,603.65	441,450,442.28	849,260,589.21	118,039,456.72

12、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932,149.98	11,958,663.13		74,890,813.11
土地使用权	60,160,997.63	10,635,215.52		70,796,213.15
非专利技术	2,880.00			2,880.00
其他	2,768,272.35	1,323,447.61		4,091,719.96
二、累计折耗合计	19,491,581.05	2,627,259.92		22,118,840.97
土地使用权	18,301,715.36	2,059,284.07		20,360,999.43
非专利技术	2,880.00			2,880.00
其他	1,186,985.69	567,975.85		1,754,961.54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43,440,568.93			52,771,972.14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41,859,282.27			50,435,213.72
非专利技术				
其他	1,581,286.66			2,336,758.42

注：本年摊销金额为 2,627,259.92 元。

13、商誉

(1) 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年末减值准备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223,918.06		170,223,918.06	
合 计		170,223,918.06		170,223,918.06	

(2)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详见附注四、17。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生产人员培训及提前进厂费		14,106,893.57	14,106,893.57			
合 计		14,106,893.57	14,106,893.57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21,397,681.35	94,203,471.26	21,822,879.81	91,067,559.80
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4,382,240.81	17,528,963.22	6,133,303.18	24,533,212.72
合 计	25,779,922.16	111,881,787.24	27,956,182.99	115,600,772.5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043,538.85	4,596,706.65
可抵扣亏损	319,185,298.21	271,523,805.45
合 计	333,228,837.06	276,120,512.10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而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	-----	-----	----

2013年	265,451,226.81	265,451,226.81	
2014年	282,773.75	282,773.75	未经税务机关认定
2015年		5,789,804.89	未经税务机关认定
2016年	53,451,297.65		未经税务机关认定
合计	319,185,298.21	271,523,805.45	

16、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64,815,351.89	3,135,911.46			67,951,263.35
二、存货跌价准备	1,423,875.09				1,423,875.0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828,332.82				24,828,332.8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91,067,559.80	3,135,911.46			94,203,471.26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小计：	266,032,323.02	
(1) 吉电股份四平第一热电公司 1 号 30 万千瓦热电联产机组	234,727,354.25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详见附注七、2 注）
(2) 吉电科技开发公司土地使用权 48,693 平方米及房产 6,853.43 平方米	18,704,968.77	诉讼保全（详见注）
(3)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应收票据质押	12,600,000.00	短期借款质押（详见附注七、18 注 2）
(4) 四平第一热电公司电费、热费收费权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详见附注七、2 注）
(5) 本公司（本部）应收电费收费权		长期借款、短期借款质押（详见附注七、18 注 1、附注七、29②）

项 目	年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合 计	266,032,323.02	

注：按照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1）吉民二初字第8-1号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因受理本公司诉被告西乌珠穆沁旗意隆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代表诉讼一案，原告本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对被告西乌珠穆沁旗意隆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价值人民币16,578万元的财产进行保全，并提供本公司所属吉电科技开发公司土地使用权48,693平方米及房产6,853.43平方米作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的担保。

18、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162,600,000.00	54,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684,500,000.00	697,300,000.00
合 计	1,847,100,000.00	751,300,000.00

注1：质押借款150,000,000.00元，为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以电费收费权质押所取得的借款，年利率6.89%，借款期限为五个半月，自2011年10月11日至2012年3月26日；

注2：质押借款12,600,000.00元，为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以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所取得的借款，年利率7.32%，借款期限为六个月，自2011年11月21日至2012年5月20日。

19、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49,285,557.8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49,285,557.80

20、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燃煤款	530,782,580.38	62,196,502.17
燃油款	1,471,488.33	119,032.68
材料款	73,133,751.77	28,488,678.17
工程物资、设备款	982,887,480.67	1,215,669,709.86

修理费	16,409,110.47	3,239,457.83
其他	331,716,495.54	1,106,900,497.43
合计	1,936,400,907.16	2,416,613,878.14

(2)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九、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1,961,600.00	基建设备款	否
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2,610,206.24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未到质保日期)	否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52,133,000.00	基建设备款	否
江苏新誉风力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46,904,213.40	基建设备款	否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公司	31,234,194.22	工程质保金	否
斯必克冷却技术(张家口)有限公司	19,440,000.00	设备质保金	否
东北电业管理局第三工程公司	19,130,163.70	工程质保金	否
上海电投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18,497,742.09	质保金	否
安徽新亚特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556,998.86	质保金	否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14,990,000.00	质保金	否
合计	402,458,118.51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50,789,570.38	38,806,866.47
1-2 年		326,470.87
2-3 年		2,085.00
3 年以上	2,085.00	
合计	50,791,655.38	39,135,422.34

(2) 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吉林市泰维电源有限公司	2,085.00	未结算
合计	2,085.00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111,567.58	230,111,567.58	
二、职工福利费		21,526,696.46	21,526,696.46	
三、社会保险费	826,411.32	81,284,243.49	80,820,884.19	1,289,770.6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833,692.55	20,894,875.12	20,693,744.58	1,034,823.09
2.基本养老保险费	705.15	42,064,058.02	42,097,452.49	-32,689.32
3.年金缴费	-159,270.60	10,909,889.96	10,780,277.71	-29,658.35
4.失业保险费	96,374.57	4,351,549.99	4,179,142.79	268,781.77
5.工伤保险费	55,084.54	1,963,581.79	1,967,440.40	51,225.93
6.生育保险费	-174.89	1,097,604.45	1,100,142.06	-2,712.50
7.其他社会保险费		2,684.16	2,684.16	
四、住房公积金	-595,648.27	43,263,740.40	43,491,813.69	-823,721.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11,626.23	9,180,577.66	9,040,945.56	2,951,258.33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	21,972,154.92		5,633,876.57	16,338,278.35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九、其他	131,778.96	1,721,190.41	1,721,190.41	131,778.96
合计	25,146,323.16	387,088,016.00	392,346,974.46	19,887,364.70

23、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663,522,677.02	-590,444,585.08
营业税	762,804.35	190,620.30
企业所得税	652,699.17	-4,582,758.93
个人所得税	5,307,967.13	7,056,568.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7,051.38	241,869.88
印花税	317,399.78	122,129.18
教育费附加	997,116.67	111,128.31
防洪建设基金	424,427.83	207,502.00
其他各税	12,729.45	155,048.00
合计	-653,650,481.26	-586,942,478.13

24、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6,963,025.42	10,995,242.47
企业债券利息	39,697,861.14	8,537,936.6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830,637.28	3,215,623.33
应付其他利息	2,307,730.54	

合 计

86,799,254.38

22,748,802.48

25、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托普威尔再生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18,620,000.00	
应付以前年度个人股利	13,340,207.00	13,373,557.00	未领取
合计	13,340,207.00	31,993,557.00	

26、其他应付款**(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33,763,831.91	87,027,353.60
1-2 年	13,105,981.51	7,094,743.62
2-3 年	3,557,436.50	753,051.15
3 年以上	4,788,531.68	5,432,412.65
合计	55,215,781.60	100,307,561.02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九、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白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4,828,153.42	未结陈欠款	否
东北电业管理局第三工程公司	3,634,645.02	未结陈欠款	否
白山建国材料有限公司	2,270,131.68	未结陈欠款	否
通化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未结陈欠款	否
吉林省能源投资公司	1,390,215.59	未结陈欠款	否
白山市房屋产权管理处	1,169,428.69	未结陈欠款	否
吉林市吉运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否
白城电力镇赉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507,540.00	质保金属于期限之内	否
白城电力镇赉变压器有限公司	507,540.00	质保金属于期限之内	否
白山建达建材有限公司	400,867.20	未结陈欠款	否
合计	17,208,521.60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性质或内容
白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4,828,153.42	应付公积金
东北电业管理局第三工程公司	3,634,645.02	应付工程款

白山建国材料有限公司	2,270,131.68	应付材料款
四平市巨鹏建筑有限公司	1,791,243.24	应付工程款
通化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应付设备款
合 计	14,024,173.36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9)	96,030,624.44	138,578,836.1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0)	66,585,110.96	
合 计	162,615,735.40	138,578,836.1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6,030,624.44	38,578,836.1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合 计	96,030,624.44	138,578,836.10

②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止 日	利率 (%)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美元)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美元)	本币金额
中 国 银 行 吉 林 市 分 行	2005	2019	2.07	美元	4,640,706.00	29,240,624.44	4,640,707.98	30,734,016.74
吉 林 市 财 政 局	2004	2016	2.07	人民币		6,790,000.00		7,844,819.36
中 国 工 商 银 行 南 街 支 行	2010.3.15	2012.11.21	6.60	人民币		21,978,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工农大路支行	2010.3.15	2012.11.21	6.60	人民币	21,018,000.00	
中国电力投资公司财务公司	2010.3.15	2012.11.21	6.60	人民币	10,725,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89,751,624.44	138,578,836.10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年末余额	备注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1.12-2014.12	180,000,000.00	同期贷款利率下浮8%		66,585,110.96	融资租赁租金
合计		180,000,000.00			66,585,110.96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1,46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1,460,000,000.00

注 1: 短期融资券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 金额 25,000 万元, 通过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代理拨付本公司, 资金使用期限: 2011 年 6 月 24 日至 2012 年 6 月 20 日, 利率为 5.372%,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注 2: 短期融资券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 金额 15,000 万元, 通过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代理拨付给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资金使用期限: 2011 年 6 月 23 日至 2012 年 6 月 22 日, 利率为 5.372%,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注 3: 短期融资券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 金额 10,000 万元, 通过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代理拨付给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使用期限: 2011 年 6 月 24 日至 2012 年 6 月 23 日, 利率为 5.372%,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4,119,277,602.81	2,793,888,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64,194,837.90	313,540,568.01
信用借款	4,949,011,321.47	3,916,613,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7)	96,030,624.44	138,578,836.10
合 计	9,236,453,137.74	6,885,462,731.91

(2) 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及金额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质押物	质押物账面价值
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南大街支行	1,250,450,000.00	电费收费权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1,000,000,000.00	电费收费权	
中国银行长春金城支行	700,000,000.00	电费收费权	
国际金融公司	627,289,602.81	中国风电集团有限 公司股权	
中国建设银行白城支行	311,288,000.00	电费收费权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200,000,000.00	电费收费权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30,250,000.00	电费收费权	
合 计	4,119,277,602.81		

(3) 保证借款的担保资产类别及金额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担保人
中国银行吉林市分行	204,684,213.46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60%,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40%
吉林市财政局	23,480,000.00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100%
中国银行吉林市分行	29,240,624.44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60%,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40%
吉林市财政局	6,790,000.00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100%
合计	264,194,837.90	

(4)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 止日	利率 (%)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 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工商银行 借款	2009-7-8	2021-7-7	5.346	人民币		2,185,199,971.49		1,272,950,000.00
国家开发 银行借款	2009-7-8	2021-7-7	5.346	人民币		1,600,000,000.00		801,900,000.00
中国银行 借款	2009-7-8	2021-7-7	5.346	人民币		1,070,862,068.95		1,030,862,068.95

中电投财务公司	2010-3-15	2010-3-15	5.94	人民币	1,050,951,897.78	
农业银行借款	2010.10.8	2010.10.8	6.34	人民币	980,000,000.00	
合计					6,887,013,938.22	3,105,712,068.95

30、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款	180,000,000.00	
应付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节能减排款	71,290,000.00	43,9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七、27）	66,585,110.96	
合 计	184,704,889.04	43,9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 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年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	180,000,000.00			113,414,889.04	融资租赁、售后租回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43,900,000.00			71,290,000.00	节能减排资金
合 计		223,900,000.00			184,704,889.04	

(3) 长期应付款中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 位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3,414,889.04		
合 计		113,414,889.04		

31、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2011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2011年3月4日	3年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注：应付债券为本公司2011年3月4日发行的201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7亿元，票据期限3年，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价值100元/百元面值，利率5.75%。

32、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179,005,000	21.33						179,005,000	21.33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高管持股	82,410	0.01				10,250	10,250	92,660	0.01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79,087,410	21.34				10,250	10,250	179,097,660	21.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660,012,590	78.66				-10,250	-10,250	660,002,340	78.66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60,012,590	78.66				-10,250	-10,250	660,002,340	78.66
三、股份总数	839,100,000	100.00						839,100,000	100.00

33、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683,162,610.66			683,162,610.66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可转换公司债券行使转换权				
债务转为资本				
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差额				
其他（如：控股股东捐赠及豁免债务形成的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资本公积	6,087,027.42			6,087,027.42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拆分的权				

益部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			
益工具公允价值			
政府因公共利益搬迁给予的搬迁补偿款的结余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951,481,255.58		951,481,255.58
合 计	1,640,730,893.66		1,640,730,893.66

34、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8,426,246.14			98,426,246.1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合 计	98,426,246.14			98,426,246.14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5、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95,041,495.15	-210,827,892.35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调增+, 调减-)		2,320,00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95,041,495.15	-208,507,892.35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29,771.34	13,466,397.20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1,511,723.81	-195,041,495.15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12 年度 4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1 年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分配股利、不转增股本。

(3) 子公司报告期内提取盈余公积的情况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1,781,379.91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 1,781,379.91 元;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335,540.91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 335,540.91 元;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336,927.1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 336,927.13 元;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969,378.6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 494,383.10 元;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545,136.3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 278,019.53 元;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2,948,287.89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 1,431,393.77 元。

3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4,117,796,321.56	2,442,798,764.11
其他业务收入	439,559,450.84	109,426,998.76
营业收入合计	4,557,355,772.40	2,552,225,762.87
主营业务成本	3,622,752,187.57	2,309,966,331.25
其他业务成本	336,812,237.12	5,367,563.89
营业成本合计	3,959,564,424.69	2,315,333,895.14

注:报告期内本集团将 CDM 收入列入其他业务收入核算,同时相应调整 2010 年度比较报表中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 CDM 收入。因此 2010 年利润表中调增其他业务收入 15,638,628.57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 15,638,628.57 元。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3,021,534,262.65	2,457,812,891.62	1,427,586,642.42	1,252,695,105.02
热力	303,968,692.71	393,425,269.61	236,860,934.72	291,994,621.58
电站服务业	30,121,364.49	19,496,164.93	11,756,914.20	16,508,618.28
辅业	40,697,320.91	39,592,033.35	11,447,443.76	8,132,187.47
其他	973,360,129.91	969,708,728.43	1,137,134,879.00	1,123,462,145.76
小计	4,369,681,770.67	3,880,035,087.94	2,824,786,814.10	2,692,792,678.11
减: 内部抵销数	251,885,449.11	257,282,900.37	381,988,049.99	382,826,346.86
合计	4,117,796,321.56	3,622,752,187.57	2,442,798,764.11	2,309,966,331.25

(3) 主营业务 (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产品生产	3,021,534,262.65	2,457,812,891.62	1,427,586,642.42	1,252,695,105.02
热力产品生产	303,968,692.71	393,425,269.61	236,860,934.72	291,994,621.58
其他	1,044,178,815.31	1,028,796,926.71	1,160,339,236.96	1,148,102,951.51
小计	4,369,681,770.67	3,880,035,087.94	2,824,786,814.10	2,692,792,678.11
减: 内部抵销数	251,885,449.11	257,282,900.37	381,988,049.99	382,826,346.86
合计	4,117,796,321.56	3,622,752,187.57	2,442,798,764.11	2,309,966,331.25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1年	3,844,030,096.88	84.35
2010年	2,327,918,567.11	91.77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税	2,265,510.13	2,322,064.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73,521.84	3,449,326.12
教育费附加	4,172,541.89	1,478,282.62
地方附加	215,470.06	
合计	14,127,043.92	7,249,673.23

注: 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广告费		51,500.00
办公费	40,000.00	
差旅费	45,569.80	
业务招待费	5,097.00	
合计	90,666.80	51,500.00

39、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职工薪酬	37,976,746.82	47,252,943.51
折旧费	7,988,274.06	8,458,631.37
业务招待费	6,538,429.18	5,543,759.51
税金	5,000,887.67	4,103,551.03
物业管理费	4,760,305.63	2,822,148.10

水利建设基金	4,210,270.00	2,108,385.85
差旅费	2,990,714.93	4,099,315.38
车辆使用费	2,725,740.11	2,636,819.77
办公费	2,219,299.12	2,289,050.71
审计费	695,386.36	1,484,608.50
财产保险费	67,110.41	1,123,950.13
其他	6,865,379.01	4,052,022.40
合 计	82,038,543.30	85,975,186.26

40、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	679,557,283.92	372,838,399.69
减：利息收入	12,574,759.70	13,114,685.55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70,630,235.71	244,360,860.09
汇兑损益	-18,507,101.95	-9,082,320.51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2,183,066.60	599,323.15
合 计	480,028,253.16	106,879,856.69

4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439,367.19	35,666,301.2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075,566.67	-98,691,780.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5,350.92	
其他	3,306,986.29	
合 计	-7,953,862.27	-63,025,479.27

注 1：本集团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注 2：其他为本公司委托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理财收益。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11,267,317.06	5,542,079.72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2,353,185.14	6,392,085.34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784,964.99	14,282,886.23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13,900.00	209,250.00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6,820,000.00	9,240,000.00
合 计	21,439,367.19	35,666,301.29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5,574,446.35	-55,553,111.86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2,915,169.04	本公司投资成本已减计为零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456,663.12	-1,595,832.52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吉林凯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5,194.85	-60,156.07	2011年股权已转让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1,550,546.77	1,432,488.93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806,864.64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合计	-33,075,566.67	-98,691,780.56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坏账损失	3,135,911.46	8,784,325.70
合计	3,135,911.46	8,784,325.70

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3,980.92	23,093,787.89	143,980.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3,980.92	23,093,787.89	143,980.92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29,457,541.42	66,649,886.06	22,520,000.00
其他	1,721,600.54	5,535,305.03	1,721,600.54
合计	31,323,122.88	95,278,978.98	24,385,581.46

注：营业外收入-其他主要为本公司所属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无法支付应付款，其他代扣代缴施工企业营业税手续费返还及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款等。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说明
向居民供热增值税退税	3,260,209.96	4,032,649.79	注 1
销售利用风力生产的自产电力即征即退增值税 50%	3,677,331.46	5,473,236.27	注 2
浑江发电公司淘汰落后产能奖励款项		55,500,000.00	
风电建筑安装税即征即返		944,000.00	
脱硫专项治理费		700,000.00	
供热补贴	21,020,000.00		注 3
脱硝补贴	1,500,000.00		注 4
合计	29,457,541.42	66,649,886.06	

注 1：向居民供热增值税退税 3,260,209.96 元，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11】118 文件规定本公司二道江发电公司供热增值税退税 2,327,554.75 元,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932,655.21 元。

注 2: 销售利用风力生产的自产电力即征即退增值税 3,677,331.46 元,为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局财税【2008】156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所属吉林里程协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风电销售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增值税减半征收即征即返增值税款。

注 3: 供热补贴 2,102 万元,为根据通化市财政局“关于拨付热电联产企业供采暖用热一次性临时补贴的通知”,拨付二道江发电公司一次性临时补贴 1,617 万元;根据白山市财政局白山财综【2011】958 号“关于拨付热电联产企业供采暖用热一次性临时补贴的通知”,拨付浑江发电公司一次性补助资金 485 万元。

注 4: 脱销补贴 150 万元,为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吉财建指[2011]709 号文拨付四平第一热电公司脱硝设施建设项目补贴收入 150 万元。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9,412.05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9,412.05	
其他支出	1,467,952.66	570,532.62	1,467,952.66
合计	1,467,952.66	659,944.67	1,467,952.66

4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83,189.11	278,686.52
递延所得税调整	2,176,260.83	22,363,964.64
合计	4,159,449.94	22,642,651.16

4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61	0.0161	0.0160	0.0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547	-0.0547	-0.1375	-0.1375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3,529,771.34	13,466,397.20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3,529,771.34	13,466,397.20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929,334.38	-115,358,435.35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45,929,334.38	-115,358,435.35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 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3,529,771.34	13,466,397.20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3,529,771.34	13,466,397.20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③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收到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转中电投集团公司节能减排款	27,390,000.00	43,900,000.00
收到松江河电厂委贷利息收益	19,515,759.60	19,515,759.60
收蒙东新能源往来款	18,702,081.08	
收到的供热补贴及脱销设施建设项目补贴收入	22,520,000.00	660,000.00
收银行存款利息收益	12,574,759.70	13,114,685.55
收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12,017,437.88	
收四平合营公司铺底流动资金	10,000,000.00	
承兑汇票到期贴现收回现金	8,500,000.00	
收华盛工贸转往来款	7,165,950.00	2,817,571.67
收白山宝山建材开发有限公司往来款	5,502,967.40	
其他	11,749,880.71	18,465,033.05
合计	155,638,836.37	98,473,049.8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付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32,934,385.43	7,995,000.00
保险费	19,314,167.44	6,856,739.65
归还中行到期票据	12,490,000.00	
付物业管理费	9,076,560.63	2,027,177.12
付招行融资租赁设备款保证金	9,000,000.00	
招待费	8,846,642.99	4,412,781.45
付中介机构费用	6,042,061.57	
差旅费	6,035,920.11	5,424,359.77
排污费	5,311,814.80	7,535,965.63
委托运行费	5,245,430.00	
其他	51,661,670.59	26,746,863.41
合计	166,046,576.41	60,998,887.03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支付的渤海国际信托有新公司委托理财款	250,000,000.00	
收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网建设公司垫资款	22,070,000.00	
收试运行发电收入	6,801,390.00	
合计	278,871,39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收回的渤海国际信托有新公司委托理财款	250,000,000.00	
合计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收回的渤海国际信托有新产品委托理财款	250,000,000.00	
	278,871,39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收融资租赁款	180,000,000.00	
收蒙东协合新能源对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投资款		67,000,000.00
收蒙东协合新能源对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投资款		67,000,000.00
收中信银行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合计	880,000,000.00	134,000,00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付中期票据承销费用	2,100,000.00	
付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往来款		70,000,000.00
付财务顾问费	1,500,000.00	
付蒙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借款		90,000,000.00
付保理利息	1,118,333.31	
付保理费、托管费用	170,000.00	
合计	4,888,333.31	160,000,000.00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112,787.08	36,902,229.7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135,911.46	8,784,325.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31,115,432.71	255,147,274.74
无形资产摊销	2,567,136.67	1,963,770.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06,893.52	5,090,100.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980.92	-23,093,787.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412.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8,927,048.21	128,477,539.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53,862.27	63,025,47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6,260.83	22,363,96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855,065.85	13,285,153.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4,790,881.14	-472,666,605.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045,098.12	-188,182,119.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50,502.96	-148,813,262.52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30,857,354.25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302,738,750.48	361,861,910.9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1,861,910.96	599,068,869.2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0,876,839.52	-237,206,958.26

(2) 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A.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94,814,240.00	406,966,478.67
B.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94,814,240.00	223,276,281.08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530,950.85	71,097,960.41
C.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6,283,289.15	152,178,320.67
D.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668,569,149.20	461,807,382.70
其中：流动资产	90,189,853.68	304,361,664.33
非流动资产	1,344,996,591.98	1,551,408,760.86
流动负债	94,037,202.21	443,963,042.49
非流动负债	672,580,094.25	950,000,000.00
②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A.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B.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C.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D.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其中：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① 现金	1,302,738,750.48	361,861,910.96
其中：库存现金	114,063.28	569,635.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02,624,687.20	361,292,275.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2,738,750.48	361,861,910.96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	长春市工农大路 50 号	原钢	能源交通开发建设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89,390.00	25.58	25.58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123921440

注：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为本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8(3)。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45601783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56662979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00012981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0310626X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实际控制人受控制	691950944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4896711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6779391
上海电投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60762326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72625785X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33266340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79468343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36715308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56719744
中电投吉林核电项目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74057911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实际控制人制	792736752
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33943620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脱硫工程	市场价			1,110,000.00	1.06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市场价			5,739,327.94	69.32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脱硫工程	市场价	88,027,594.88	100.00	79,438,244.78	75.87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脱销工程	市场价	22,300,876.93	100.0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费	市场价	90,000.00	100.0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脱硫运行费用	市场价	4,620,598.28	100.00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脱硫石膏	市场价	789,269.25	100.00	105,965.60	100.00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劳务费	市场价			5,265,000.00	93.42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980,000.00	20.06	180,400.00	2.84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市场价			290,976.35	0.28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3,905,133.73	79.94	4,671,821.24	73.47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购非生产用油	市场价			225,300.85	0.64
上海电投管道工	购买管道、	市场价			186,661,475.50	100.00

程有限公司	管件						
吉林省电力科学 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市场价	2,600,000.00	100.00	2,540,000.00	30.68	
吉林省电力科学 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验费	市场价	1,793,000.00	100.00	46,000.00	100.00	
内蒙古霍林河露 天煤业股份有限 公司	燃料采购	市场价	474,100,472.71	21.96	219,276,369.84	14.57	
内蒙古霍林河露 天煤业股份有限 公司扎哈淖尔分 公司	燃料采购	市场价	309,788,952.77	14.35			
通辽市隆达煤炭 经销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市场价	35,801,167.07	1.66	68,273,426.54	4.54	
吉林凯隆能源有 限公司	燃料采购	市场价	16,671,087.16	0.77			
中电投东北电力 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市场价			943,689.52	0.06	
中电投电力工程 有限公司	脱硫工程	市场价			24,160,000.00	23.07	
中电投电力工程 有限公司	工程监造	市场价	11,490,000.00	61.81			
电能(北京)工程 监理有限公司	设备监造	市场价	7,100,000.00	38.19			
重庆远达水务有 限公司	主厂房化学 加药系统	市场价			1,086,222.22	100.0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及决策程 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吉林省博大生化 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市场价	62,892,391.94	20.69	22,252,991.23	9.39
中国电能成套设 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价			675,000.00	100.00
白山热电有限责 任公司	燃料销售	市场价	437,362,396.16	57.58	458,535,583.13	59.38
白山热电有限责 任公司	脱硫材料 销售	市场价	5,964,874.01	99.09	3,979,014.68	100.00
白山热电有限责 任公司	提供检修 劳务	市场价	11,880,341.89	62.33		
白山热电有限责 任公司	燃料采购 延期付款 收入	市场价	4,833,139.07	47.69		
通化热电有限责 任公司	燃料销售	市场价	322,241,046.13	42.42	313,643,444.86	40.62
通化热电有限责 任公司	脱硫材料 销售	市场价	55,042.74	0.91		
通化热电有限责 任公司	提供检修 劳务	市场价	7,179,487.20	37.67		
通化热电有限责	燃料采购	市场价	5,301,441.27	52.31		

任公司	延期付款 收入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市场价	7,594,297.18	2.50	10,187,542.34	4.30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粉煤灰销售	市场价	1,880,341.88	100.00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生产线收入	市场价	3,300,000.00	100.00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	市场价			916,428.32	8.74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热力销售	市场价	24,447,939.81	8.04	33,486,637.16	14.14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市场价	18,374,373.30	6.04	10,329,241.58	4.36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价	730,571.88	61.10	730,571.08	47.61
中电投吉林核电项目筹备处	房屋租赁	市场价	465,214.14	38.90	803,801.90	52.39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市场价	94,410.37	100.00		

(3) 关联托管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年度确认的托管收益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	2011-1-1	2011-12-31	协议价	3,000,000.00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2011-1-1	2011-12-31	按托管合同约定	252,218.06

注 1: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委托本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和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参股企业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35.1% 股权、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35.1% 股权、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35.1% 股权进行经营管理,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支付给本集团本年度委托管理费 300 万元。

注 2: 2011 年, 本公司受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委托, 对其四平 1 号、四平 2 号、四平 3 号三台发电能力为 5、5、10 万千瓦级的发电供热机组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含脱硫等环保设施)等资产进行管理, 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发生委托业务收入 335,261,572.31 元, 发生委托业务成本 332,113,852.37 元, 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 2,915,454.47 元, 发生财务费用-19,952.59 元, 实现净收益 252,218.06 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期数	上期数
总额	460.46 万元	411.73 万元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0 万元以上	12	10
15 ~ 20 万元	1	
10 ~ 15 万元		
10 万元以下	3	3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81,873,685.38	2005	2019	否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11,696,249.78	2005	2019	否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23,480,000.00	2004	2016	否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6,790,000.00	2004	2016	否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122,810,528.08	2005	2019	否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17,544,374.66	2005	2019	否

注 1: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吉林松花江热电借入中国银行的日本输银贷款余额为 204,684,213.46 元, 利率为执行 libor 利率加 0.25% 计收, 另加 0.6% 转贷, 由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担保借款金额的 60%, 即 140,354,902.74 元,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担保借款金额的 40%, 即 93,569,935.16 元, 其中 2012 年到期应归还的借款金额为 29,240,624.44 元。

注 2: 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吉林松花江热电借入吉林财政局的国债资金余额为 30,270,000.00 元, 利率为 4.17%, 由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全额担保, 其中 2012 年到期应归还的借款金额为 6,790,000.00 元。

(6) 关联方银行存款、借款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本年收取或支付利息、投资收益
1) 存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278,439,814.69	27,747,794,417.04	27,131,260,807.28	894,973,424.45	9,132,687.23
2) 向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短期借款	291,300,000.00	40,000,000.00	291,300,000.00	40,000,000.00	7,247,342.31
3) 向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401,676,897.78	1,160,000,000.00	510,725,000.00	1,050,951,897.78	29,053,532.19
4) 通过中电投集团公司短期融资券	146,000,000.00	500,000,000.00	146,000,000.00	500,000,000.00	77,009,068.32
5) 通过中电投集团公司长期借款		660,000,000.00		660,00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422,572.13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7,691,518.22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39,482,755.18	1,184,482.66	8,047,652.90	241,429.59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38,088,514.00		16,635,600.00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4,978,425.87			
合计	108,663,785.40	1,184,482.66	24,683,252.90	241,429.59
预付款项: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0,883,067.83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108,235,032.52		163,593,709.44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1,550,000.00			
合计	109,785,032.52		174,476,777.27	
其他应收款: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6,027,279.10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94,410.37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8,702,081.08	
合计	6,121,689.47		18,702,081.08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983,340,377.43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2,178,906.35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47,463,773.52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	42,614,956.97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970,000.00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上海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417,356.97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538,000.0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9,747,137.82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6,151,469.91
上海电投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18,497,742.09	26,297,742.09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480,500.00	200,000.00
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115,200.00	199,200.00
合 计	148,421,078.93	1,055,891,284.22
其他应付款: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174,462.21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7,272,278.67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34,000,000.00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80,500.00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97,805.10	
合 计	497,805.10	41,527,240.88
长期应付款: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71,290,000.00	43,900,000.00
合 计	71,290,000.00	43,900,000.00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2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向包括实际控制人在内不超过 10 名投资者发行股股份，发行数量上限 6.21 亿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17.84 亿元，用于松花江热电新建背压机组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 2012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六次会议，批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分配股利、不转增股本。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发生企业合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2、融资租赁

(1) 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年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有关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七、9、(3)。

(2)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6,585,110.96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66,585,110.9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66,585,110.96
3 年以上	
合 计	199,755,332.88

(3) 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19,755,332.88 元, 分摊未确认融资费用所采用的方法为直线法。

(4) 售后租回交易以及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如下:

2012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以本公司所属四平第一热电公司 30 千瓦热电联产机组设备和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出租人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

A、出租人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承租人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双方一致同意以人民币贰亿叁仟零捌拾伍万柒仟叁佰伍拾肆元贰角伍分 (¥230,857,354.25) 的价格将 30 万千瓦热电联产机组设备进行转让, 同时吉电股份所属四平第一热电分公司应于起租日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首期租金人民币伍仟零捌拾伍万柒仟叁佰伍拾肆元贰角伍分 (¥50,857,354.25), 在实际支付转让款项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向吉电股份直接支付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整 (¥180,000,000.00) 即视为完全履行了设备购买价款支付的义务。

B、合同规定租赁期限为 3 年, 起租日为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向吉电股份支付转让价款之日, 每期租金支付方式为第一期租金应于起租日三个月后的对应日支付, 之后每隔六个月支付一次, 租赁期限为不变期限, 合同规定名义参考年租赁利率为 1-3 年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8%。吉电股份所属四平第一热电分公司应于起租日前向招银公司一次性支付手续费叁佰捌拾柒万元整 (¥3,870,000.00), 同时需一次性支付租赁保证金玖佰万元整, (¥9,000,000.00), 保证金不计利息, 用于抵扣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违约金及其他费用, 如果在合同履行期间未发生违约事项, 保证金用于冲抵最后一期或几期租金的相应金额。租赁期限届满, 租赁设备的名义货价为人民币壹万元整 (¥10,000.00), 吉电股份所属四平第一热电分公司履行完毕合同项下所有债务后, 设备的所有权转移至吉电股份所属四平第一热电分公司。

C、租赁期限为 3 年, 租赁利率为央行同期基准利率下浮 8%, 即 6.118%、手续费为融资额的 2.15%、综合费用为 3 年期银行贷款利率 6.65%上浮 8.42%, 即 7.21%, 预付租金为融资额的 5%, 期初一次性支付; 租金支付方式: 按半年等额支付, 每期租金在每个支付期内的第三个月支付。

3、诉讼事项

2011 年 12 月 28 日,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向本公司送达 (2011) 吉民二初字第 8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对本公司诉被告西乌珠穆沁旗意隆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意隆煤

业”)、第三人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达公司”)股东代表诉讼一案,决定受理。同时送达的还有(2011)吉民二初字第8-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被告意隆煤业名下与起诉金额价值相等的财产。本案已被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

有关纠纷起因:本公司为保障电煤的稳定供应于2010年2月对隆达公司投资参股,并与隆达公司签订了《长期煤炭购销合同》:鉴于隆达公司拥有意隆煤业所属包尔呼舒高布露天煤矿(以下简称“包尔矿”)所产煤炭的独占性经销权(即隆达公司独家经销意隆煤业所生产全部需经铁路运输的煤炭的权利),本公司向隆达公司预付2亿元煤款用于采购意隆煤业所产煤炭,隆达公司分2年均衡还款,按月以煤抵款。随后,隆达公司亦与意隆煤业签订了《长期煤炭购销合同》:鉴于意隆煤业同意向隆达公司销售包尔矿所产全部经铁路运输的煤炭,隆达公司向意隆煤业购买包尔矿所产全部经铁路运输的煤炭,对意隆煤业提供2亿元预付煤款支持意隆煤业的生产经营,意隆煤业自预付煤款到达账户之日起2年内分期均衡还款,按月以煤抵款。上述两个《长期煤炭购销合同》签署后,本公司如约履行了合同义务。但意隆煤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并未如期以煤抵款,而且违背将包尔矿所产全部经铁路运输的煤炭销售给隆达公司的约定,自行对外销售。

在两个《长期煤炭购销合同》无法如期履行且催讨还款未果的情况下,本公司作为隆达公司股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履行法定程序之后,对意隆煤业提起股东代表诉讼,要求解除隆达公司与意隆煤业之间《长期煤炭购销合同》,返还预付煤款余额10,078万元(注:截止起诉日已结算煤款部分5,777万元,未结算煤款部分暂估4,145万元),并要求意隆煤业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向法院申请了诉讼财产保全,要求查封、冻结意隆煤业名下与起诉金额价值相等的财产。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0,849,079.97	98.11	11,035,838.50	2.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6,854.75	0.08	36,180.72	8.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73,806.82	1.81		
合 计	541,039,741.54	100.00	11,072,019.22	2.05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529,091.45	99.89	4,683,154.00	1.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163.95	0.07	17,704.90	9.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690.80	0.04		
合计	246,805,946.20	100.00	4,700,858.90	1.9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0,622,886.79	99.93	246,625,782.25	99.93
1 至 2 年	236,690.80	0.04		
2 至 3 年			6,230.00	
3 年以上	180,163.95	0.03	173,933.95	0.07
合计	541,039,741.54	100.00	246,805,946.20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367,861,283.18	11,035,838.50	3.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124,899,282.79			关联方确定可收回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38,088,514.00			关联方确定可收回
合计	530,849,079.97	11,035,838.50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36,690.80	56.78	9,467.63			
2 至 3 年				6,230.00	3.46	311.50
3 至 4 年	6,230.00	1.49	623.00	173,933.95	96.54	17,393.40
4 至 5 年	173,933.95	41.73	26,090.09			
5 年以上						
合计	416,854.75	100.00	36,180.72	180,163.95	100.00	17,704.90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4,978,425.87			关联方确定可收回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766,443.22	关联方确定可收回
梨树县巨宏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491,600.00	按还款协议, 确定可收回
江源五星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00,179.4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江苏鑫信润科技公司	147,000.0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白山市精诚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86,755.8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白山市天维水泥制造公司	80,830.40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572.13	按还款协议、确定可收回
合计	9,773,806.82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861,283.18	1 年以内	67.99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4,899,282.79	1 年以内	23.09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38,088,514.00	1 年以内	7.04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978,425.87	1 年以内	0.92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3,766,443.22	1 年以内	0.70
合计		539,593,949.06		99.74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4,899,282.79	23.09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38,088,514.00	7.04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978,425.87	0.92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3,766,443.22	0.70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22,572.13	0.00
合计		171,755,238.01	31.7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755,473.71	46.39	22,462,035.26	78.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230,475.54	53.61	11,123,374.10	33.47
合计	61,985,949.25	100.00	33,585,409.36	54.18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310,359.80	44.65	27,310,359.80	7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74,240.15	19.71	7,719,927.01	46.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780,891.45	35.64	10,490,423.40	35.23
合计	83,565,491.40	100.00	45,520,710.21	54.47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723,692.17	38.27	23,782,536.15	28.46
1 至 2 年	7,008,698.68	11.31	2,780,402.50	3.33
2 至 3 年		0.00	11,357,317.94	13.59
3 年以上	31,253,558.40	50.42	45,645,234.81	54.62
合计	61,985,949.25	100.00	83,565,491.40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39,408.90	6.40	91,970.45	1,792,344.95	10.88	89,617.25
1 至 2 年	4,500,000.00	15.64	450,000.00			
2 至 3 年				620,000.00	3.76	93,000.00
3 至 4 年	620,000.00	2.16	124,000.00			
4 至 5 年				8,699,447.25	52.81	2,174,861.81
5 年以上	21,796,064.81	75.80	21,796,064.81	5,362,447.95	32.55	5,362,447.95
合计	28,755,473.71	100.00	22,462,035.26	16,474,240.15	100.00	7,719,927.01

②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000,000.00			保证金确定可收回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	6,027,279.10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

公司				可收回
哈尔滨鸿达慧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5,065,843.44	100.00	5,065,843.44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于勇	2,585,880.51	100.00	2,585,880.51	其人不知去向，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万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92,080.00			质保金确定可收回
鸡西市多龙煤炭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69,098.04	100.00	1,769,098.04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七台河市波海煤炭销售公司	1,390,466.14	100.00	1,390,466.14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上海融联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1,371,244.19			确定可收回
白山市金水游泳馆有限公司	1,038,940.16			确定可收回
鸡西市永清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56,145.35	100.00	156,145.35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长春佰隆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155,940.62	100.00	155,940.62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备用金及其他	2,477,557.99			确定可收回
合计	33,230,475.54		11,123,374.10	

(4) 本年收回情况

2011年本公司所属浑江发电公司与白山市能源金刚砂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以资抵债协议，双方同意将白山市能源金刚砂有限责任公司可支配的合法资产：位于电厂东侧冶炼车间资产，经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0年8月30日为评估日进行评估，评估值为2,152.92万元，根据评估值与所欠浑江发电公司2,731万元债务进行等额抵顶，即抵顶2,152.92万元。本公司本年冲回坏账准备2,152.92万元。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0	1年以内	14.52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027,279.10	1年以内	9.72
哈尔滨鸿达慧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65,843.44	3-4年	8.17
于勇	非关联方	2,585,880.51	1-3年	4.17
吉林万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2,080.00	1年以内	3.54
合计		24,871,083.05		40.12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027,279.10	9.72
合计		6,027,279.10	9.72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866,808,534.66	487,103,040.00		1,353,911,574.66
对合营企业投资	219,864,917.91			219,864,917.91
对联营企业投资	62,278,457.76	1,263,527.76	37,964,290.28	25,577,695.24
其他股权投资	312,749,510.83			312,749,510.8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461,701,421.16	487,103,040.00	36,700,762.52	1,912,103,698.64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007,529.00	42,007,529.00		42,007,529.00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3,698,077.36	333,698,077.36		333,698,077.36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	10,200,000.00	40,800,000.00	51,000,000.00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972,996.13	83,972,996.13		83,972,996.13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929,932.17	90,929,932.17		90,929,932.17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6,303,040.00		446,303,040.00	446,303,040.00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336,931.11	37,336,931.11		37,336,931.11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75,261.15	80,075,261.15		80,075,261.15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452,725.65	102,452,725.65		102,452,725.65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214,660,000.00	35,574,446.35	-35,574,446.35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39,610,700.00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657,190.10			

司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7,090,000.00	15,494,167.48	456,663.12	15,950,830.60
吉林凯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50,000.00	2,389,843.93	-2,389,843.93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权益法	8,820,000.00	8,820,000.00	806,864.64	9,626,864.64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2,800,000.00	142,800,000.00		142,800,000.00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6,749,510.83	166,749,510.83		166,749,510.83
合计			1,461,701,421.16	450,402,277.48	1,912,103,698.64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51.00	51.00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00	51.00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00	51.00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19.90	19.90				784,964.99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19.90	19.90				2,353,185.14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19.90	19.90				11,267,317.06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通化热电有 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通化恒泰热 力有限公司	27.03	27.03	
通辽市隆达 煤炭经销有 限公司	49.00	49.00	
吉林凯隆能 源投资有限 公司	49.00	49.00	
国电南瑞吉 电新能源南 京有限公司	49.00	49.00	
吉林省电力 科学研究院 有限公司	9.30	9.30	213,900.00
中电投财务 有限公司	2.80	2.80	6,820,000.00
中钢集团吉 林铁合金股 份有限公司	16.81	16.81	
甘肃瓜州协 合风力发电 有限公司	48.55	51.00	
合 计			21,439,367.19

注：本公司对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46%，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吉电协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由于该公司另一股东中国风电控股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政策授权行使表决权，故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1%。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548,165,271.23	2,163,160,762.31
其他业务收入	382,457,816.85	84,635,720.88
营业收入合计	3,930,623,088.08	2,247,796,483.19
主营业务成本	3,209,161,979.87	2,120,470,869.40
其他业务成本	333,009,837.01	5,069,778.41
营业成本合计	3,542,171,816.88	2,125,540,647.8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2,393,618,473.35	2,005,322,019.79	921,122,747.06	867,939,939.23
热力	149,433,186.44	203,571,829.06	94,053,434.38	121,240,974.70
辅业	31,753,481.53	30,559,402.59	10,849,701.87	7,827,809.71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他	2,166,285,607.14	2,163,104,589.59	1,690,774,434.60	1,677,101,701.36
小计	4,741,090,748.46	4,402,557,841.03	2,716,800,317.91	2,674,110,425.00
减：内部抵销数：	1,192,925,477.23	1,193,395,861.16	553,639,555.60	553,639,555.60
合计	3,548,165,271.23	3,209,161,979.87	2,163,160,762.31	2,120,470,869.4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产品	2,393,618,473.35	2,005,322,019.79	921,122,747.06	867,939,939.23
热力产品	149,433,186.44	203,571,829.06	94,053,434.38	121,240,974.70
其他	1,005,113,611.44	1,000,268,131.02	1,147,984,580.87	1,131,289,955.47
合计	3,548,165,271.23	3,209,161,979.87	2,163,160,762.31	2,120,470,869.40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1年	2,851,392,714.12	72.54
2010年	2,114,654,272.98	94.08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439,367.19	64,479,202.7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626,113.44	-100,124,269.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5,350.92	
其他	3,306,986.29	
合计	-9,504,409.04	-35,645,066.7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11,267,317.06	5,542,079.72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2,353,185.14	6,392,085.34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784,964.99	14,282,886.23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13,900.00	209,250.00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6,820,000.00	9,240,000.00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728,445.53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84,455.95
合计	21,439,367.19	64,479,202.77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减变动原因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5,574,446.35	-55,553,111.86	被投资企业净利润变动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2,915,169.04	本公司投资成本已减计为零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456,663.12	-1,595,832.52	被投资企业净利润变动
吉林凯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5,194.85	-60,156.07	被投资企业净利润变动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806,864.64		被投资企业净利润变动
合 计	-34,626,113.44	-100,124,269.49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407,592.41	7,793,671.7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564,140.53	5,321,559.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3,326,784.36	112,571,648.03
无形资产摊销	816,347.23	626,586.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06,893.52	4,596,706.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400.00	-23,071,529.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9,651,094.08	48,558,760.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04,409.04	35,645,066.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2,097.51	22,285,646.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942,967.44	132,345,888.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555,598.86	-148,264,345.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7,686,361.55	-111,080,938.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703,435.05	87,328,720.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34,727,354.2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27,293,701.34	190,204,322.3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90,204,322.35	558,854,182.8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7,089,378.99	-368,649,860.46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3,980.92	23,004,375.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20,000.00	57,144,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134,580.3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395,934.6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515,759.60	19,515,759.6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252,218.06	3,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3,647.88	4,964,772.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82,337.21	
小 计	59,502,524.01	130,024,842.47
所得税影响额	43,418.29	730,404.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9,605.13
合 计	59,459,105.72	128,824,832.55

注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注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公司委托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理财收益3,306,986.29元，转让联营公司吉林凯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收益375,350.92元。

注3: 本公司本年确认CDM收入5,829万元, 由于合同约定在以后多年可以取得, 故未列入非经常性损益处理。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57	0.0161	0.016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92	-0.0547	-0.0547

注: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3,529,771.34/(2,396,745,415.99+2,383,215,644.65)/2= 0.005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3,529,771.34-59,459,105.72)/(2,396,745,415.99+2,383,215,644.65)/2= -0.0192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46。

3、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A、货币资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302,738,750.48 元, 比年初数增加 260.01%, 其主要原因是: 本集团报告期末调整债务结构, 增加长期借款比重, 影响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多;

B、应收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3,604,967.00 元, 比年初数减少-84.97%, 其主要原因是: 本集团年初应收票据已背书转让或到期兑现, 年末收到的应收票据较少;

C、应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720,719,465.93 元, 比年初数增加 132.91%, 其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在建新机组投产, 年末应收电费较年初增加影响;

D、存货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26,241,029.18 元, 比年初数增加 62.31%, 其主要原因是: 为防止冬储煤短缺及本集团机组容量增加煤炭需求上升, 增加煤炭储备影响;

E、长期应收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0.00 元, 比年初数大幅度减少, 其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子公司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收回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网建设公司线路费影响;

F、固定资产原价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6,194,388,162.33 元, 比年初数增加 82.99%, 其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建机组转入商业运营影响;

G、工程物资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18,039,456.72 元, 比年初数减少 77.55%, 其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建机组转入商业运营影响;

H、在建工程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773,140,876.59 元, 比年初数减少 86.36%, 其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建机组转入商业运营影响;

I、商誉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70,223,918.06 元, 其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购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J、短期借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847,100,000.00 元,比年初数增加 145.8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因基建项目投入商业运营,流动资金需求量增大影响。

K、应付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0.00 元,比年初数大幅度减少,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直接在银行开立的票据到期偿付影响;

L、预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0,791,655.38 元,比年初数增加 29.78%,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预收的热费同年初相比增加影响。

M、其他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5,215,781.60 元,比年初数减少-44.9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支付上年度收购风电公司所欠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权款项影响。

N、应付股利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3,340,207.00 元,比年初数减少 58.3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期初本集团的子公司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应付其少数股东的股利已支付影响;

O、应付利息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86,799,254.38 元,比年初数增加 281.56%,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借款规模上升及银行存款利率上调影响;

P、其他流动负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00,000,000.00 元,比年初数减少 65.7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偿还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影响;

Q、长期借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9,236,453,137.74 元,比年初数增加 34.14%,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调整债务结构影响;

R、应付债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700,000,000.00 元,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影响;

S、长期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84,704,889.04 元,比年初数增加 320.74%,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将四平第一热电公司部分资产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影响;

T、少数股东权益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70,221,964.81 元,比年初数增加 246.72%,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购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权影响少数股东权益数增加。

(2)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项目

A、营业收入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4,557,355,772.40 元,比上年数增加 78.56%,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机组容量影响本集团售电、售热收入提高;

B、营业成本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3,959,564,424.69 元,比上年数增加 71.0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机组容量影响本集团发电、供热成本提高;

C、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4,127,043.92 元,比上年数增加 94.86%,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较大,计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对较少所致;

D、销售费用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90,666.80 元,比上年数增加 76.0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子公司吉林中电投吉电特种钢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的营销费用增加影响;

E、财务费用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480,028,253.16 元,比上年数增加 349.1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在建机组投入商业运营,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影响;

F、资产减值损失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3,135,911.46 元,比上年数减少 64.3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浑江发电公司以资产抵债权,转回以前年度的资产减值损失影响;

G、投资收益 2011 年度发生数为-7,953,862.27 元,比上年数减少 87.38%,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对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损失 35,574,446.35 元,该公司已资不抵债,长期股权投资已减记至零;公司其他投资项目分得的投资收益 27,620,584.08 元;

H、营业外收入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31,323,122.88 元,比上年数减少 67.12%,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对浑江发电公司 1-4#机组拆除处置净收益及收到的政府补助影响;

I、营业外支出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467,952.66 元,比上年数增加 122.44%,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存货盘亏影响;

J、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4,159,449.94 元,比上年数减少 81.63%,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公司处置浑江发电公司 1-4#机组,递延所得税费用较大影响;

K、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4,750,066,181.33 元,比上年数增加 77.92%,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机组投入商业运营,经营活动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L、收到的税费返还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8,986,969.03 元,比上年数增加 40.04%,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子公司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收到的上年度预缴的所得税返还影响;

M、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55,638,836.37 元,比上年数增加 58.05%,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到的供热政府补助款项及收到的往来款项增加影响;

N、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4,148,093,493.00 元,比上年数增加 63.9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机组投入商业运营,经营活动支付的燃料、材料款项增加影响;

O、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345,437,168.08 元,比上年数增加 60.1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机组投入商业运营,原基建项目的职工薪酬在成本中列支影响;

P、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54,764,246.28 元,比上年数增加 32.5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托经营四平合营公司机组,发生的各项税费影响;

Q、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66,046,576.41 元,比上年

数增加 172.2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机组投入商业运营，各项其他费用增加影响；

R、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450,000.00 元，其主要构成是：报告期内处置对吉林凯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收到的现金；

S、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4,746,353.48 元，比上年数减少 30.66%，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的利润分红同比减少；

T、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5,500,000.00 元，比上年数减少 86.50%，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处置浑江发电公司 1-4#机组收到的现金影响；

U、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78,871,390.00 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回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委托理财款及收回代垫风电项目接入系统垫资款及试运行收入；

V、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318,357,557.94 元，比上年数减少 59.2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在建项目陆续投入商业运营，基建支出同比减少影响；

W、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34,072,278.67 元，比上年数减少 30.8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上年度购买子公司股权余款影响；

X、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446,283,289.15 元，比上年数增加 99.88%，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购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权影响；

Y、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50,000,000.00 元，为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对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理财款；

Z、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39,200,000.00 元，比上年数增加 299.7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收到其少数股东投资款影响；

AA、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5,802,412,497.82 元，比上年数减少 39.59%，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公司在建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量较大影响；

AB、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880,000,000.00 元，比上年数增加 556.7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及四平第一热电公司资产售后回租影响；

AC、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3,534,466,694.25 元，比上年数减少 40.04%，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到期借款同比减少影响；

AD、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604,930,905.22 元，

比上年数增加 74.3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融资费用增加及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影响；

AE、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8,620,000.00 元，比上年数增加 105.4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支付其少数股东的股利同比减少影响；

AF、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4,888,333.31 元，比上年数减少 96.94%，其主要构成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支付的手续费及电费保理业务支付的现金。